

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对会计政策变更情况的说明

根据财政部发布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(财会〔2018〕15 号)，公司按照通知规定对公司原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和变更。经第六届三十七次监事会议对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审慎审议，现说明如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(财会〔2018〕15 号)及其解读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为按国家相关政策调整，且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同意公司本次实施会计政策的变更。



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三月十四日